

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纵科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6年9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的通知于2016年9月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公司现有董事九人，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董事九人。会议由刘泽刚董事长主持，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参与投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议案》；

为了加快公司的产业升级，抓住国家电力体制改革带来的重大发展机会，促进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公司拟以自有资金2,000万元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投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授权公司董事长刘泽刚先生在董事会授权的范围内、签署与本次对外投资相关的文件、办理相关手续。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的批准权限属于公司董事会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同意票数为9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公司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实施，公司总股本已由108,180,000股增加至279,768,466股，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08,180,000元增加至279,768,466元。

公司已在北京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三证合一”工商登记手续，换发后的

公司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0006336146947，公司营业执照其他登记事项未发生变更。同时，由于上述增加注册资本的事项，同意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所有事项完成后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同意票数为9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召开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同意票数为9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特此公告。

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9月8日